

《博尔赫斯，口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博尔赫斯，口述》

13位ISBN编号：9787532767612

出版时间：2015-7

作者：[阿根廷] 博尔赫斯

页数：96

译者：黄志良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博尔赫斯，口述》

内容概要

《博尔赫斯，口述》

作者简介

《博尔赫斯，口述》

书籍目录

序言

书籍

不朽

伊曼纽尔·斯维登堡

侦探小说

时间

《博尔赫斯，口述》

精彩短评

- 1、博尔赫斯在贝尔格拉诺大学的五堂课，在长水机场、只给一瓶水的穷困小飞机以及中午的南京地铁机场线和1号线上翻完。云南之行被我标记成lost tirp，所以这书里关于书籍、不朽和时间的部分，在我看来都穿行着几缕抓不住的流逝。比如“书籍里满载着逝去的往事”“我们每个人都是过去已作古的人”“现在始终拥有一颗过去的粒子，一颗未来的粒子”
- 2、《不朽》博尔赫斯对不朽的观点是无私的，正能量的。我们不朽，不是以个人的存在不朽，而是以“普遍的方式永恒”。自我是无关紧要的，他也不在乎能活到什么时候，是否能以灵魂独立于肉体存在的形式不朽，不在乎名字是否能被后人记住，甚至厌烦了自己的存在，“我腻烦我自己，腻烦我的名字，腻烦我的名声，我想摆脱所有这一切”。不朽确实可以以记忆的方式存在，但他也极大的忽略了“不朽的个体”，“以个人方式永恒”这种说法。他认为不朽是必要的 - 人追求不朽是必要的，但不要以名垂千古为目标。例如他说“不朽存在于别人的记忆之中，存在于我们留下的作品之中。”不朽不等同于名字被人所记住。他认为不朽不是个体的不朽，而是宇宙的不朽。这世界会有我存在的痕迹，所以不必追究前世，也不必纠缠后世。-----
-----《书籍》博尔赫斯在《书籍》一篇中按时间顺序简述了书在人类历史中的作用。书一开始只是古人口述的替代品，不为古人所重视。进而出现圣书的概念（如《古兰经》，《圣经》）——书被神圣化，被认为是神的作品。博尔赫斯饱览群书，评价起各个国家的代表作家尤为有趣。他认为每个国家“选出的”作家代表都在试图弥补这个国家的伤痛或缺失。如莎士比亚虽是英国的代表作家，却缺失“英国味”，手法夸张的像意大利人或犹太人。难读的书不为博尔赫斯所喜，他认为乔伊斯是失败的，因为所著太晦涩难读。但书的难易程度最终取决于读者，读书应是激情的，快乐的。博尔赫斯为读者指出了他所认同的读书方式 - 即阅读原著，与作者直接对话；阅读评论是他所不推崇的。重读比第一遍阅读更加重要，这一点我也十分认同。初中时期我浅读《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只当是情色小说；十年后再读，却成为我个人圣经级的读物。书附从于不同时代不同人的解读，人是动的，所以“读者丰富了书的内容”，（博尔赫斯《吉柯德》一文便是此观点的体现）。而书籍在负重了时光后，也变得神圣。-----
-----《伊曼纽尔斯维登堡》《伊曼纽尔斯维登堡》是博尔赫斯为瑞典科学家，神学家，哲学家，神秘主义者伊曼纽尔斯维登堡做的一篇文章。博尔赫斯认为斯维登堡是最了不起的人物。究其原因，一方面斯维登堡多才艺，涉及领域可以从他的这几个“家”看到；他是传教士，科学家，懂矿物学，解剖学，天文学，数学，还是位实干家，这令博尔赫斯十分敬重佩服。另一方面，我猜想是博尔赫斯为何认为斯维登堡是最伟大的人物的原因，在于他的主张学说 - 第三宗教。首先，上天堂还是下地狱不由上帝决定，而是由个人意志决定，正所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人在哪里感到快乐就可以到哪里去，人的气质在哪里就和谁为伍。另一个斯维登堡的主张是对智慧的强调。没有智慧的正义人，会因为头脑的荒芜只能到沙漠做领主。“光做正直的人是不够的，一个人也须在智力方面得到拯救”。布莱克在此基础上加上了对艺术的应用。“一个人为了得到拯救，要通过善行，通过正义，通过抽象的智慧以及艺术的应用”。有别于其他“神秘论者”，在博尔赫斯看来，斯维登堡的“实地经验”让他更为可靠。文中博尔赫斯提出了一个有趣的观点但没有继续论述：为何斯堪的纳维亚的影响力就像水晶球和一场梦？
- 3、能读到这个集子实在是一种幸运，几乎所有我所感兴趣的方面，都在其中有所提及，这样的机会怕是不多。《书籍》曾在本文选上读过，此次重读亦有诸多感受，依然惊讶于博尔赫斯对文学惊人的洞察力。言语的轻盈与文字的笨重，圣书的概念，蒙田的观点“愉悦的阅读”（批判了乔伊斯，不过倒不那么认真），爱默生对书籍的看法和博尔赫斯自己对书的喜爱，不同国家代表作家与其国民性格之不同。（那么中国是鲁迅吗？）《不朽》则是较为哲理性的一篇，谈到历史上各种不朽的概念，柏拉图，苏格拉底，塔西陀，阿奎那，叔本华以及柏格森。也谈论自己对于不朽的看法。卢克莱修的论述最早在内格尔那本《人的问题》中看到，也一直是我的信条。博尔赫斯对于个人不朽的恐惧和集体不朽的信念（柏格森《创造进化论》生命意志）。《伊曼纽尔·斯威登堡》一篇谈论了传奇人物斯威登堡的作品，最早知道此人时，我只当其为罗吉尔·培根，卡尔达诺式的怪才，此次方才详细他新颖的宗教观——艺术的拯救和对圣愚的拒斥。《侦探小说》一文对于我等侦探小说爱好者来说自然是倍感亲切。文体区分之不必（想到还有不少人斤斤计较于本格派，社会派之争，不得不说博尔赫斯已走出甚远），对《堂吉可德》的侦探小说式解读莫名戳中笑点。对爱伦坡，柯南道尔和切斯特顿的分析（此处泄底

《博尔赫斯，口述》

莫格街谋杀案，弓区谜案，黄屋奇案，隐形人)，指出爱伦坡的贡献，将写作由精神创造转为智力创造，为侦探小说定下的基调(幻想性与智力的结合)。此处博尔赫斯因其对幻想作品的偏好将冷硬派作品视为侦探小说衰亡之特点，刚好与毛姆的看法相反(他将钱德勒看作侦探小说之巅峰)。结尾处是对侦探小说这一文体的赞美，称其为对秩序的拯救，心中升起神圣之感。《时间》或许是技术性最强的一篇，可看作是一篇对“时间”这一概念哲学普及文章，柏拉图，普罗提诺，圣奥古斯丁的时间观。提到了芝诺悖论，博尔赫斯表面上将其归为连续统和集合论的问题加以解决，但其实质却更像是柏格森的解决方式(对点的处理酷似怀特海的扩延抽象法)。对牛顿绝对时空观的质疑，但却没有引用近代物理，而是布拉德雷的时间序列理论。时间作为神秘之物，散发着永恒的魅力。

《博尔赫斯，口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